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3月31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19年4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媛媛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保障股东稳定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分红方案设定合理，符合公司实际和相关现金分红政策规定，同意董事会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本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同意董事会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并由公司控股股东水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无偿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本次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第二款关于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